

证券代码：838006

证券简称：神州优车

主办券商：中金公司

神州优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九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0 年第九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神州优车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会议召开无需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必要程序。

（四）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0 年 11 月 25 日上午 9 时 30 分。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8006	神州优车	2020年11月18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会议地点

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东路118号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公司对外转让所持神州租车有限公司股份的议案》

为优化公司债务结构，公司拟以每股4.00港币的价格向MBK Partners的下属子公司Indigo Glamour Company Limited转让其所持参股公司神州租车有限公司（股票代码699.HK，以下简称“神州租车”）的442,656,855股股份，转让对价为1,770,627,420.00港币。本次转让所得价款将优先用于偿还公司相应的神州租车股份质押借款。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将不再持有神州租车股份。本次交易既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也不构成关联交易。

MBK Partners成立于2005年3月，是北亚最大的私人股本集团之一，管理着超过220亿美元的资产。

具体内容详见2020年11月10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发布的《神州优车股份有限公司出售资产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107）。

(二) 审议《关于授权公司管理层全权办理本次股份转让相关事宜的议案》

为确保本次股份转让事项的顺利实施，公司董事会拟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对外转让所持神州租车有限公司股份的议案》所确定的本次转让方案全权办理与本次股份转让相关的事宜，授权内容及范围包括但不限于：

- 1、批准、签署、修订、补充、递交、执行与本次股份转让相关的一切协议、合同和文件；
- 2、办理与本次股份转让相关的有关政府主管部门的各项审批、备案或登记手续（如有）；
- 3、办理与本次股份转让相关的其他一切事宜。

授权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至与本次股份转让相关事宜办理完毕之日止。

(三) 审议《关于终止公司向江西省井冈山北汽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或其指定第三方出售资产的议案》

经综合考虑，公司拟终止执行于 2020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对外转让所持神州租车有限公司股份的议案》、《关于授权公司管理层全权办理本次股份转让相关事宜的议案》。具体而言，即公司拟终止以每股 3.1 港币的价格向江西省井冈山北汽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或其指定第三方转让其所持参股公司神州租车有限公司（股票代码 699.HK）不超过 442,656,855 股股份的交易。

具体内容详见 2020 年 11 月 10 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发布的《神州优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终止向江西省井冈山北汽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或其指定第三方出售资产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108）。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股票公开发行并在精选层挂牌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股东可以以信函、传真及上门方式出示如下资料进行登记（公司不接受电话、电子邮件方式登记）：

1、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代理他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东授权委托书。

2、机构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法定负责人）或者法定代表人（法定负责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法定负责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法定负责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机构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法定负责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

（二）登记时间：2020年11月25日上午9时整

（三）登记地点：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东路118号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13910319695

（二）会议费用：出席会议的股东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神州优车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神州优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1月10日